

琴學叢書

十

王王
王王
王王
王王

合
甘
王王
王王

二
一
米
米

癸亥十
月開雕

琴瑟合譜自序

是編琴與瑟並著而意在專言瑟古者歌詩必以瑟爾雅言瑟者登歌所用之樂器夾漈鄭氏謂古之詩卽今之詞曲三百篇皆可絃可歌則知譜瑟但宜於歌詩無詞可歌之譜不宜入瑟非三百篇亦不宜入瑟也然如熊與可瑟譜所謂一字一聲郊廟樂章皆然則是使人掩耳而走或強人作魏文侯之卧欲以樂怡情而先已不近於人情如朱子謂必有疊字散聲以歎發其趣庶幾深知樂意者今所傳詩譜自開元十二篇以下無非一字一聲惟自遠堂琴譜鹿鳴

一曲音節古淡有吟猱進退而不繁可爲歌詩之楷
模去年夏秋間予按自遠堂鹿鳴琴譜成瑟譜三章
傳習數人與琴簫笙笛合奏泠然可聽又春草堂琴
譜有伐檀一曲音節亦古雅可以入瑟更爲補瑟譜
三章熊氏瑟譜有七月八章按月用律每章一調最
宜於琴因仿自遠堂鹿鳴之法製琴曲八章以一調
不轉絃借彈八調爲琴譜自來未有之創格卽依琴
音製瑟譜八章與鹿鳴伐檀爲琴瑟合譜一卷爾雅
獨鼓瑟謂之步可知瑟更宜於合奏倘能於琴瑟之
外按所譜音節及聲字以數人分習塤箎排簫笙笛

鐘磬諸器則是編更可爲全部雅樂之助然後推其
意於開元十二詩以及三百篇無不可通進而求之
儀禮鄉飲酒禮工歌三終笙入三終閒歌三終合樂
三終遺法克諧八音集雅樂之大成乃知僅以郊廟
樂章言雅樂者尙不足以盡雅樂之妙也然耶否耶
知音者必有以正之也癸亥六月九疑山人楊宗稷
自序於宣南舞胎仙館

琴瑟合譜目錄

舞胎仙館藏本

九疑山人楊宗稷時百著 男葆元校字

卷一

例言

瑟絃律說

瑟絃律圖

調瑟絃上絃法

旋宮六十調說

旋宮六十調表

瑟制

律尺圖

七音圖

十二律呂月辰圖

三十六位琴絃徽分圖

琴絃徽分表

琴絃借調表

琴絃轉調借調圖表說

琴絃合律呂法

製琴合瑟法

卷二

七月 九疑山人新製琴譜 八章

製琴曲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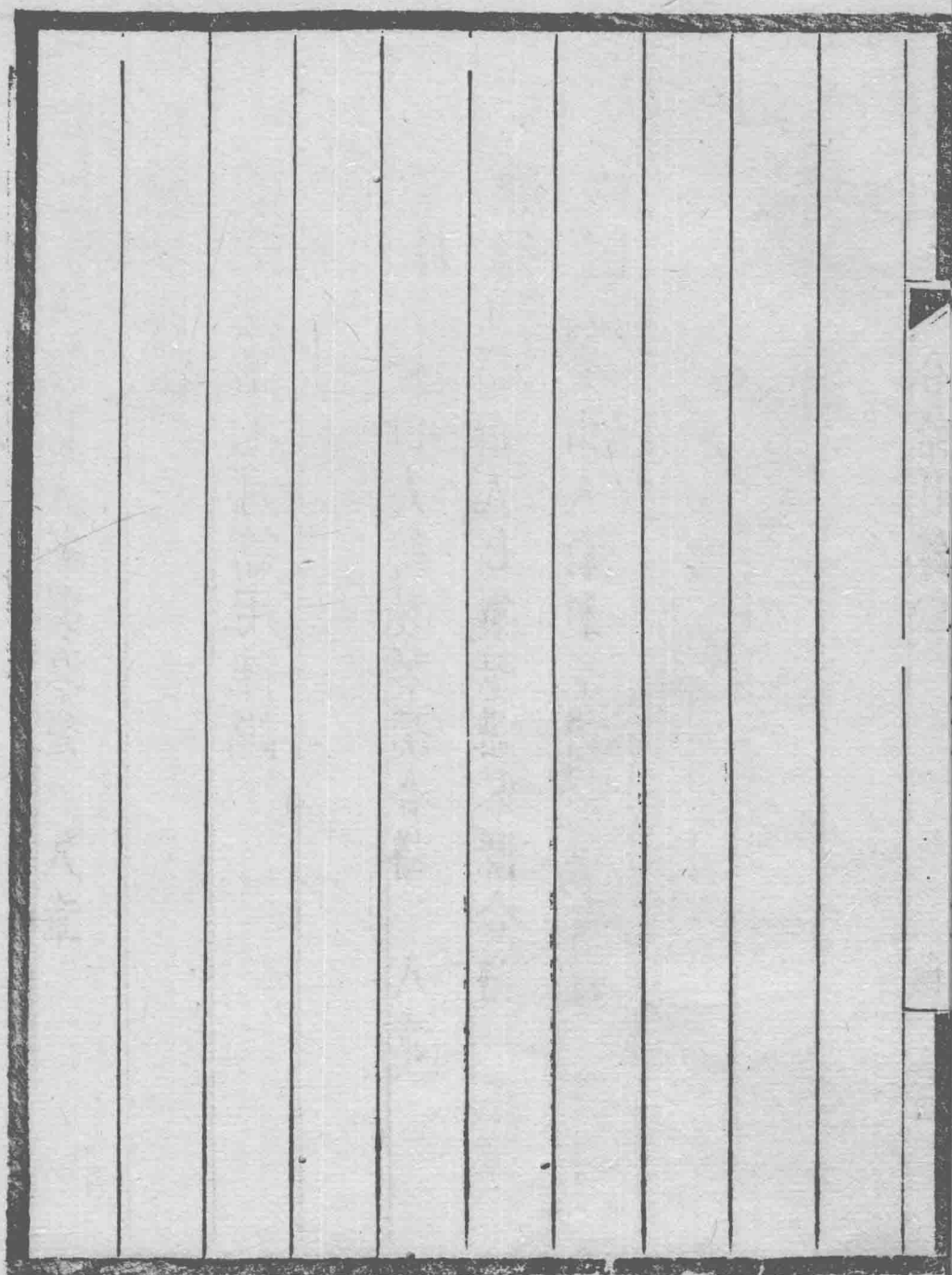
熊氏瑟譜七月篇用律說

卷三

七月 九疑山人新製琴瑟合譜 八章

鹿鳴 九疑山人新製瑟譜琴瑟合譜 三章

伐檀 九疑山人新製瑟譜琴瑟合譜 三章



琴瑟合譜卷一

舞胎仙館藏本

九疑山人楊宗稷時百著 男葆元校字

例言

是編因鼓瑟而作七月琴譜又因瑟譜而作是以冠七月琴譜於合譜之前琴譜字較瑟譜字繁簡懸殊是以琴曲不錄指法聲字但註琴絃字聲字

鹿鳴伐檀琴譜已見琴鏡第一卷吟猱柏板聲字與合譜絲毫不爽可以參觀不復重列

彈瑟用指不外勾剔抹挑托擘打摘八法勾與抹同剔與挑同但從其便不必註定其與彈琴不同者則

大指宜多用其不可易者則右手彈外十二絃左手彈近身內十三絃單彈時純用左手彈清聲雙彈時中清聲齊奏兩手同用勾則俱勾挑則俱挑最爲省事熊譜云瑟聲貴自然中節不假弄手取聲可知不宜以左手抑按柱外取聲與彈箏等卽輪鎖指法亦不必用是以瑟譜不註指法但註律呂字絃字

瑟譜之例詩歌有字之聲雙彈琴之泛音與吟猱進退瑟皆用單彈清聲和之爲註譜計不能不如此分析其實皆不必拘但能字字與琴聲相和而已

彈瑟法簡而絃繁最難於熟非熟不能生巧宜因難

以見巧然非經年累月專心致志但彈一曲萬不能
熟熟一曲後則較彈琴難易判若天淵最宜未學琴
者先學瑟且宜強幼年者專學瑟如成人已學琴者
則覺瑟音稍短不願舍琴而學瑟是以難也

熊譜瑟絃律圖列二十五絃據王氏琴書中虛一絃
不用略如門限已於旋宮有碍又於外十二絃每絃
下註定聲字如黃鐘合太簇四之類以致譜中各詩
所用律呂皆依圖註明工尺聲字是名爲六十調實
止一調名爲七音實則十二音非旋宮義也今定每
調五音加二變爲七音十二律呂只用七律餘五律

不用圖中各絃但書律呂不書七音及聲字以中絃
 爲黃鐘清二十五絃爲黃鐘極清如琴之四徽改定
 瑟絃律圖如左

黃鐘	黃鐘
大呂	應鐘
太簇	無射
夾鐘	南呂
姑洗	夷則
仲呂	林鐘
蕤賓	蕤賓
夷則	蕤賓
南呂	南呂
無射	無射
應鐘	應鐘
黃鐘	黃鐘
大呂	大呂
太簇	太簇
夾鐘	夾鐘
姑洗	姑洗
仲呂	仲呂
蕤賓	蕤賓
夷則	夷則
南呂	南呂
無射	無射
應鐘	應鐘
黃鐘	黃鐘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調瑟絃法宜先張一琴以琴之三絃散音合黃鐘律

管調準宮調以三絃爲宮令極和遂先上瑟之中絃
次上第一絃次上第二十五絃其餘依次上畢均與
琴之一絃散音相合但宜以次漸高不可稍低於是
設柱自一絃起柱近後岳距前岳四分之一十三絃
設柱正中廿五絃柱近前岳距後岳四分之一其餘
斜成一線望之略如雁行然後調音瑟之一三五八
十絃合琴三四五六七絃散音瑟之十三十五十七
二十二絃合琴三四五六七絃七徽實音瑟之
二四六九十一絃合琴三四五六七絃十三徽五分
之音瑟之七十二兩絃合琴五七絃十三徽一分之

音瑟之十四十六十八二十一二十三絃合琴三四五六七絃六徽七分之音瑟之十九二十四兩絃合琴五七絃六徽四分之音瑟之二十五絃合琴三絃四徽之音有不合者游移其柱不可度越他柱之前甚不合則改絃而更張之或先上十三絃安柱於瑟之正中合琴三絃七徽上字次七一絃安柱近尾約兩岳間四分之一合琴三絃散音上字次上二十五絃安柱近前約兩岳四分之一合琴三絃四徽上字於是自外而內以次上畢皆先安柱後上絃調音與琴合如前法調畢吹排簫或律管驗之無不合又以